



廈門國際銀行
XIAMEN INTERNATIONAL BANK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環境信息披露報告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一、关于本报告

2023 年以来，我行深入贯彻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纵深推进福建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持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全面推动战略转型、管理转型、市场转型，坚持高质量发展，坚定深耕本地、服务实体，全力写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与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各级监管部门的决策部署，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将资源优势、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发展优势，锚定绿色发展道路，以实际行动贯彻“两山”理论，推动“双碳”目标实现。

我行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关于开展 2022-2023 年度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厦国银传真收〔2023〕869 号）要求组织开展环境信息披露工作。

（一）涵盖期间

本报告涵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报告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三）报告范围

本报告披露范围包含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辖分支机构。

（四）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财务数据以 2023 年度为主，主要来自于《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

（五）编制依据

本报告内容遵循《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关于开展 2022-2023 年度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厦国银传真收〔2023〕869 号）等相关要求。

二、总体概况

（一）年度总体概况、关键成果与绩效

2023 年，我行持续遵循绿色金融发展理念，坚持以回馈社会为己任，走绿色发展道路，支持经济建设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热心公益事业，树立良好的银行

品牌和社会形象，将绿色金融纳入长期发展方向。在信贷政策上，我行持续加大对绿色环保型企业的支持力度，严格限制高污染、高能耗和产能过剩行业的敞口信贷投放，优先将业务资源投向节能环保领域、新能源领域、减排领域、循环经济领域等环境友好型企业。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绿色贷款余额 174.86 亿元，绿色债券 28.31 亿元，绿色金融总余额 203.18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达 58.17%。我行绿色金融业务总额占比提升到 3.38%，绿色金融业务稳步健康发展。

1. 积极探索设立绿色专营机构，鼓励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我行积极开展绿色金融发展体系，开展绿色专营机构研究工作，2021 年 4 月，我行三明分行成立绿色金融服务中心。2023 年初，我行进一步落实政策，将三明分行经验向福建省内各分行推广，目前已在珠海分行、福州分行、厦门分行及 7 家省内分行全面设置“绿色金融服务中心”，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绿色金融发展。

2. 不断完善绿色金融制度及相应配套产品创新机制

我行于 2016 年颁布并实施《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管理办法》，明确绿色金融组织架构和相关管理要求。2020 年，为进一步规范绿色金融发展，我行重新检视制度，并于 2020 年 5 月修订完善《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机构绿色金融管理办法》；2020 年 7 月颁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机构绿色金融授信客户环境及社会风险审查操作指引》，绿色金融制度基本完善，2022 年度，结合银保监会下发的《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我行推进内部制度检视和修订工作，2023 年 6 月完成有关制度修订。在绿色金融管理办法的框架下，我行结合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发展，颁布多项绿色金融专项产品制度，丰富和完善绿色信贷产品制度。

3. 深化研究，制定绿色产业地图，明确业务方向

2023 年，我行进一步深入开展绿色金融工作，对绿色金融产业的发展策略进行全面研究，以国家发改委绿色产业指导目录为纲，提出了对于绿色细分产业客群的分类授信策略，颁布了绿色产业整体授信方案，实现对《绿色产业指导目录》内产业的全覆盖；制定了绿色产业地图，精准定位绿色产业客群，切实助力绿色产业发展。在绿色金融管理办法的框架下，我行结合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发展，提出针对绿色能源相关产业、节能产业、环保产业、绿色建筑及建材产业的 12 份授信准入指引，引导绿色产业客户的授信高效、安全开展。在投资政策调

整方面，我行积极响应绿色金融与碳减排政策号召，于《厦门国际银行 2023 年自营业务投资策略》中明确支持 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框架下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等领域投资，强调关注碳中和等绿色债券的投资机会。

4. 加强多边合作，拓宽绿色服务半径

我行持续推动与第三方绿色服务机构、碳资产管理公司、政府组织等外部机构的交流合作，以更好地服务绿色低碳发展。2023 年，我行与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福建闽投碳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等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提升了我行低碳绿色服务、碳资产管理、绿色人才培养等专业领域能力，助力我行持续跟进绿色产业动态、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拓展服务半径。

5. 落实完善信息披露机制，定期披露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我行每年定期发布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在环境板块披露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情况：包括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情况，充分披露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接受市场和利益官方的监督。此外，2023 年，我行首次披露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内容包括我行绿色金融的总体概况、治理结构、政策制度、产品创新与研究成果、经营及投融资活动对气候和环境的影响等内容，与投资者、消费者以及社会公众分享了我行在绿色金融方面做出的努力和实践，并接受市场和利益相关方的监督。

6. 科技赋能，积极完善绿色金融管理水平

我行积极创新绿色金融数字化管理模式，从可持续发展及全流程管理角度出发，打造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成为厦门市首家上线绿色金融系统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该平台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自然语言处理、智能图像识别等科技创新技术为依托，融合绿色金融业务与金融科技手段，聚焦实现绿色业务属性认定、企业环境画像、两高一剩认定、环境效益测算及风险预警处置等系统功能，并将绿色理念嵌入授信服务全生命周期，建立涵盖贷前、贷中、贷后的绿色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平台上线后，全面提升了我行借助数字化方式支持绿色金融的管理水平。

（二）下一年度规划与目标

1. 坚持绿色发展、支持绿色金融

积极支持、参与厦门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制定完善绿色金融发展规划指引，以及相关发展规划。在授信和风险政策上深入体现绿色金融理念，遵照国家和监管部门的有关指导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健全绿色金融制度体系，落实

绿色金融战略。

2. 持续深化绿色金融组织机制建设

持续深化绿色金融组织机制建设、引进绿色金融背景的中、高端人才，开展绿色金融指标考核，为绿色金融、绿色信贷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人才支持和考核引导，推动我行绿色金融发展。

3. 加强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助力绿色发展

深化落实绿色金融差异化服务战略，结合各作业区域特色，积极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不断提升综合化、一体化经营能力。保持绿色金融投放增长的态势，进一步提高绿色金融支持力度，打造具有我行特色的绿色金融品牌。

4. 不断健全绿色金融风险管理体系

不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优化内部绿色金融风险管理，积极关注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提高绿色金融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能力，强化风险监测，健全绿色金融风险管理体系和提高绿色金融管理水平。

5. 加强培训，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能。

结合我行经营发展目标，持续开展绿色金融专业人才培养，强化培训赋能，开展绿色金融产业政策、产品知识、授信策略、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宣导。重点围绕新能源领域、石化产业绿色转型、钢铁产业绿色转型等开展一系列产业专业化专业知识培训和经验交流，助力绿色金融发展。

6. 科技赋能，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服务平台系统的建设。

借助金融科技为绿色转型提供新动能，助力绿色识别精准化。我行已上线“绿金通”系统，后续将着力实现数据填报自动化，同时探索将金融科技运用于绿色产业链、客户 ESG 评级、碳数据采集等发展领域，推动绿色金融和数字化转型加快融合。

三、治理结构

（一）董事会相关分析研判、战略决策、管理监督

1. 建立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全力支持绿色金融发展

我行董事会承担绿色金融主体责任，树立并推行节约、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等绿色发展理念，重视发挥我行在推进生态文明体系建设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中的作用，建立与社会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我行董事会指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绿色金融工作，研究拟订绿色金融发

展的相关战略、审议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目标和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监督、评估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

2. 明确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将绿色金融纳入长远发展计划

我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个五年规划（2021-2025）》，明确：“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将绿色金融纳入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积极发展绿色金融业务，加大向绿色低碳领域倾斜力度，推进产品和服务创新，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绿色产品库，构建绿色信贷金融体系，加强对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绿色经济的扶持，致力于打造特色鲜明、广泛认可的绿色金融优势品牌。同时，我行制定并颁布《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指引（2021-2025年）》，明确“打造最具国际化特色的城商行绿色金融旗舰”的战略目标，并按照“转变思想认识、完善体制机制、创新绿金业务、树立绿色品牌”的总体工作发展，不断促进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水平和能力。

（二）董事会以下相关机构主要职责、工作开展

我行董事会下设相关委员会根据职责及议事规则规定，分别对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制定及执行情况、绿色信贷业务开展情况、绿色金融发展的监督检查情况等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

我行成立跨部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由首席风险官担任组长，总行风险管理部和公司金融部主管担任副组长，总行各相关部门骨干员工担任成员，领导全行绿色金融开展，协调统筹推进绿色金融相关工作，进一步完善绿色金融服务组织体系，致力于不断拓展绿色金融投融资渠道，夯实绿色金融发展基础，支持福建省打造绿色金融改革示范区建设。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牵头不定期对绿色信贷业务进行自查，每年将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交由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

我行福建省内各分行均设立绿色金融发展领导小组，贯彻各级部委关于绿色金融的决策部署，统筹福建辖区全面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水平，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防控，引导环境权益融资产品创新，促进实现绿色金融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升。

为更好地落实碳减排支持工具，我行成立碳减排支持工具工作专班，由总行行长担任组长，总行副行长和公司金融部主管担任副组长，总行各相关部门主管和骨干员工担任成员，领导全行碳减排贷款业务开展，协调统筹推进相关工作。

我行内部审计部亦对绿色金融发展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将检查结果报告我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并报送监管部门。

四、政策制度

2023 年度，我行持续推进、完善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全行绿色金融运行机制，结合监管部门下发的《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银保监发〔2022〕15 号）以及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发展需要，颁布了多项绿色金融专项产品制度、丰富和优化了绿色信贷产品制度、改进了产品创新机制，为深入发展绿色金融、提高绿色金融服务水平和能力提供了制度保障。

表 1：厦门国际银行环境政策制度情况表

文件名称	发文字号	文件类型	文件主要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指引（2021-2025 年）	无	研究材料	我行 2021-2025 年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战略、战略目标、总体工作方针、业务发展指引、绿色网点布局规划、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建设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版）	厦国银发（2023）68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绿色金融工作总体原则、组织管理、授信分类管理、授信流程管理、职责分工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业务实施细则	厦国银风管发（2023）6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授信项目方向及领域，对绿色金融业务流程进行分类管理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授信客户环境及社会风险审查操作指引（2022 年修订版）	厦国银发（2022）390 号	操作指引	在我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的基础上针对不同客户类别制定操作指引，用以规范开展我行绿色金融授信业务管理。
厦门国际银行 2023 年风险管理政策指引	厦国银（2023）40 号	政策指引	明确持续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在政策层面明确提出 2023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目标，要求强化绿色金融服务，加大对绿色信贷重点客群的差异化授信策略，并鼓励信贷资源向绿色新能源行业倾斜，优先支持“双碳”目标的并购业务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境内机构林权抵押授信业务管理办法	厦国银发（2021）197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林权抵押授信业务，包括总体原则、业务基本条件、业务操作要求等，有效防范信贷风险。
厦门国际银行“小微 E 贷-茶厂贷”业务实施细则	厦国银普惠（2022）2 号	实施细则	关于开展“小微 E 贷-茶厂贷”业务的相关规范和要求。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小微 E 贷-兴农贷”业务实施细则（2023 年修订版）	厦国银京发（2023）16 号	实施细则	关于北京分行开展“小微 E 贷-兴农贷”业务的相关规范和要求。
厦门国际银行 2023 年自营业务投资策略	厦国银（2023）23 号	业务指引	明确我行在 2023 年的自营业务投资策略，明确支持 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框架下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等领域投资，强调关注碳中和等绿色债券投资机会的投资机会。

文件名称	发文字号	文件类型	文件主要内容
绿色金融产品手册	无	业务指引	规范我行各类绿色金融产品涵义、特色、适用对象、办理流程等，明确业务准入范围、业务产品标准等内容。

五、产品创新与研究成果

（一）绿色境外银团项目贷款，支持“一带一路”低碳建设

我行积极发挥跨境金融优势，坚决落实国家政策，将绿色理念与跨境投资融合，以实际行动推动绿色“一带一路”项目落地生根。2023年，我行落地一笔1,619万美元境外银团项目贷款，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巴基斯坦电站项目的运营建设，该项目是“中巴经济走廊”框架下的能源合作重点项目，也是我国“一带一路”倡议中的能源领域重点项目。该项目投产后，预计每年可向当地电网提供约90亿度清洁电力，满足当地近400万户家庭的用电需求，在有效缓解当地电力短缺问题的同时，也为巴基斯坦降低能源价格、改善能源结构、缓解能源进口危机及增强国家能源安全作出重要贡献。

（二）落地碳减排项目贷款，助力低碳业务发展

2023年，我行入选碳减排支持工具金融机构，碳减排支持工具是人民银行为支持碳达峰、碳中和而推出的货币政策工具，为积极响应人行行政指引，贯彻绿色金融理念，我行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推动落地：组织建设方面，成立碳减排支持工具工作专班协调统筹推进相关工作；审批流程方面，建立绿色审批通道，制定优先办理机制，在我行《境内机构绿色金融管理办法》中明确“对于支持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授信申请，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审批”；考核奖励方面，加大对符合条件的碳减排重点领域企业提供优惠利率支持。截至2023年末，我行投放的碳减排项目贷款预计带动减排近1,500吨二氧化碳当量。

（三）发行挂钩“碳中和”债券指数的结构性存款

为响应国家绿色经济发展战略，推行绿色金融，我行发行挂钩“碳中和”债券指数的结构性存款。该指数以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内外主要绿色债券标准指南并具备碳减排效益、符合碳中和目标的公开募集债券为样本券，产品收益与碳中和净价指数的表现挂钩，向投资者有效宣传了碳中和绿色金融理念，截至2023年末，累计销售量超800亿元，以实际行动为实现“碳中和”做出贡献。

（四）簿记发行2023年“三农”专项金融债券

2023年2月28日，我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簿记发行2023年“三农”专项金融债券（第一期），为福建省首家成功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的法

人金融机构，发行规模 50 亿元。通过募集中低成本资金，专项用于发放涉农贷款支持乡村振兴，对于拓宽支农资金来源、降低涉农企业融资成本、增强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能力具有积极意义。结合我行绿色金融发展规划要求，为绿色金融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

（五）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打造绿色低碳园区

为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助力厦门生态文明建设，我行通过引进光伏储能项目，着力打造绿色低碳园区，与福建省某配电公司合作对我行科创中心园区进行光伏改造，光伏装机约 82kW，该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并网模式，在降低园区用电成本的同时提升绿色能源占比，改造后预计每年发电量为 7.5 万 KWH，节约标准煤 22.88 吨，减排二氧化碳排放 61.05 吨。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顺利投产。

为加快推进绿色园区建设，我行后续将开发具备能效监管、节能统计、能源分析、需量偏差统计、费用统计、能耗告警等功能的运营管理平台，提升园区能效管理，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六、经营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我行在日常工作中宣导可持续发展的环保理念，以及厉行节约的要求，以实际行动巩固银行高质量发展基础。

表 2：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总量
报告年度内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消耗电力（万千瓦时）	2,847.91
	营业办公消耗水（吨）	75,053.70
	营业办公消耗纸张（吨）	61.26

（二）环保措施及成果

我行始终践行绿色环保理念，重视能耗管理，严控铺张浪费行为。

表 3：环保措施及成果

管理内容	管理措施	执行效果
节电管理	要求办公场所分区域、回路做好照明设施管理，做到“人走灯熄”；会议结束后，及时关闭视频等多媒体设备电源；员工下班后，自觉关闭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等设备电源，做到“人离电断”。	取得较好成效

管理内容	管理措施	执行效果
节水管理	要求员工养成节水习惯，杜绝“长流水”，做好巡检维护，确保各类用水设备完好，发现管道损坏或跑冒滴漏等现象及时安排维修。	取得较好成效

表 4：环保活动开展情况

活动主题	活动形式	参与人数	举办次数	社会影响
“清洁自然，绿色出行”健步走主题活动	环湖清扫废弃垃圾、对现场群众进行金融反诈宣传	14	1	我行总行部门通过开展清扫废弃垃圾、现场进行金融反诈宣传，为建设整洁有序、绿色和谐的城市环境贡献自身力量，进一步普及金融反诈知识，展示了银行人良好的精神风貌。
海边环保公益活动	清理海边废弃物	9	1	我行总行部门自发组织部门员工参与海边环保公益活动，积极助力提高社会公众对环保的重视，营造整洁环保的生态环境，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推动公众文明的提升。
“垃圾分类 意识先行”公益宣教活动	周边社区、厅堂活动	100	3	我行北京西城支行、国贸支行、酒仙桥支行联合开展垃圾分类公益系列宣教，积极为居民和商贩讲解垃圾分类及环保重要性，宣传低碳环保的理念，促使社区群众积极参与到实践垃圾分类的行动中来，不断提高自觉保护环境的意识，共同构建和谐绿色的生态环境。
“义务植树添新绿，助力漳州生态美”植树活动	共建植树活动	12	1	我行漳州分行党支部与漳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党支部共同开展支部共建植树活动，通过身体力行号召更多群众加入环保活动，深化公益服务意识，有力践行社会责任，共同助力漳州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
“同植百棵常青树，植树添绿先锋行”植树节共建活动	共建植树活动	25	1	我行厦门同安支行联合厦门市委宣传部机关党委前往同安军营村金山阁开展公益植树活动，贯彻落实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共同深耕“清廉土”，厚植“廉洁树”，扎牢“廉洁根”。

活动主题	活动形式	参与人数	举办次数	社会影响
“与爱同行，播种希望”公益植树活动	公益植树活动	66	1	我行厦门分行团委联合银行厦门地区团组织、厦门市智力残疾人及亲友协会前往漳州福隆·心乡谷，活动现场志愿者们与自闭症儿童家庭结对参与公益植树活动，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弘扬生态文明新风，为厦门打造近悦远来的高颜值生态花园之城贡献金融力量。
“植树添绿寄乡情·家企连心育栋梁”公益植树教学实践活动	公益植树活动	25	1	我行福州分行组织开展公益植树教学实践活动，动员员工及家属积极参与。了解了茉莉花树种类、种植了茉莉花树，通过实际行动，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弘扬绿色金融、绿色发展理念。

七、投融资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我行在信贷政策上支持绿色环保型企业，严格限制高污染、高能耗和产能过剩行业的敞口信贷投放，将资金流向引导至节能环保领域、新能源领域、减排领域、循环经济领域，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促进再生能源的发展，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推动企业采取更加环保和可持续的经营方式发展，从而对气候和环境产生长期的积极影响。

表 5：投融资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绿色贷款余额及占比	绿色贷款余额（万元）	1,748,647.68
	各项贷款余额（万元）	44,349,720.46
	绿色贷款占比（%）	3.94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及折合减排情况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万元）	283,102.86

我行在信贷政策上支持绿色环保型企业，将资金流向引导至节能环保领域、新能源领域、减排领域、循环经济领域，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促进再生能源的发展，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推动企业采取更加环保和可持续的经营方式发展，从而对气候和环境产生长期的积极影响。

表 6：授信额度在 1 亿元（含）以上的绿色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融资类型	融资余额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环境效益
风力发电站并购项目	项目贷	26,600.00	并购风力发电站	新能源发电项目，属于环保绿色能源，对社会环境有益。

项目名称	融资类型	融资余额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环境效益
电池厂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贷	13,103.14	电动车辆、电力储能和特种电源等领域的锂离子电池厂区及配套设施建设	绿色环保的先进电池和电源系统产业基地，营造低碳环境。
绿色建筑项目	房地产开发贷	15,800.00	绿色建筑	绿色建筑对周围环境污染和噪音污染小，整体对环境友好。
新能源汽车公司股权并购项目	项目贷	11,900.00	新能源汽车公司股权并购	新能源项目推动低碳经济发展。

八、未来展望

绿色金融是赋能绿色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手段，也是实现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我行将持续贯彻执行“绿色青山就是金山银行”理念，深化绿色金融差异化服务，助力绿色金融发展；用足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实现政策精准扶持；加强多边合作，拓宽绿色服务半径；提高绿色金融风管管理和评估能力，提升对绿色项目的评估和筛选水平，降低风险；聚焦辖区特色，深化绿色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贯彻绿色理念，加强绿色低碳网点建设；坚持科技赋能，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服务平台系统建设；发挥跨境联动优势，积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积极发挥港澳附属机构区位优势，不断推进绿色金融与跨境业务融合。

我行将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不懈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强化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持续创新与“五大金融”更相契的可持续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及服务，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双碳”目标实现，打造城商行中具有国际化特色的“绿色银行”。